

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6 万吨管材（弯头、三通、四通件）项目（一期，年加工 3 万吨磷化管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9 年 7 月 20 日，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6 万吨管材（弯头、三通、四通件）项目（一期，年加工 3 万吨磷化管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环评单位（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 2 名技术专家组成。

验收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聊城市东阿县经济开发区 G105 与长江一路交叉路口西 300 米路南，厂区总占地面积 13333.08m²。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主要购置气割、焊机、地磅、表面处理池等设备及配套环保设备，建设了年加工 6 万吨管材（弯头、三通、四通件）项目（一期，不含喷漆），为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基础。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加工 3 万吨管材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加工 3 万吨（磷化）管材。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6 月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委托青岛洁瑞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6 万吨管材（弯头、三通、

四通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年7月17日东阿县环境保护局对其进行审批(东环报告表[2018]80号)。2019年6月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并于2019年7月3日—7月4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三) 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6.8万元。占总投6.7%。

(四) 验收范围

年加工3万吨(磷化)管材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1) 设备变动情况

环评设备中包含配置喷漆设备，实际未建设喷漆设备，该项目管材经机加工和酸洗处理后可磷化清洗即得成品，也可喷漆处理，晾干即得成品。故本次分期验收，二期建设之前，企业仅生产磷化管材。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年加工3万吨管材(弯头、三通、四通件)(均为酸洗、磷化件)及其配套环保设备。二期购置喷漆设备，不属于重大变动。

(2) 结论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废水主要为括酸洗废水、酸洗水洗废水、磷化水洗废水、酸雾净化废水、酸洗加热废水及生活污水，经收集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东阿县国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深度处理后外排。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来源主要为切割和焊接产生的粉尘和烟尘、酸洗工序产生的酸雾以及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

(1) 有组织废气

项目酸洗过程产生的酸雾经风管统一收集引入酸雾吸收塔（厂内设置两套酸雾吸收塔）内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切割过程产生的少量粉尘及经未被早烟净化器完全收集的的焊接烟尘和未被完全吸收处理的酸雾，通过车间通风换气，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切割机、焊机、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切割工序产生的下脚料，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的颗粒物，职工生活垃圾，酸洗槽产生的酸洗槽渣，磷化槽产生的磷化槽渣，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酸洗池产生的废酸液，磷化产生的废磷化液，设备运行与维护产生的废抹布等。

切割工序会产生下脚料，产生量为 45t/a，属于一般固废，经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焊接过程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公司综合利用；职工在办公生活过程中会产生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酸洗池周期清理会产生酸洗槽渣，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规范暂存危废暂存间，并签订完善的危废协议，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并执行五联单制度，于环保局备案；磷化池周期清理会产生磷化槽

渣，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规范暂存危废暂存间，并签订完善的危废协议，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并执行五联单制度，于环保局备案；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规范暂存危废暂存间，并签订完善的危废协议，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并执行五联单制度，于环保局备案；酸洗过程产生的废酸液，基本不在厂内存放，盐酸罐车添加盐酸时，将废酸抽出，即时委托有资质单位运走、无害化处置，并执行五联单制度，于环保局备案；磷化池更换排空的废磷化液，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规范暂存危废暂存间，并签订完善的危废协议，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并执行五联单制度，于环保局备案。设备运行维护会产生油污，建设单位用抹布擦拭，产生的油污废抹布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年加工 6 万吨管材（弯头、三通、四通件）项目（一期，年加工 3 万吨磷化管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氯化氢最大检测浓度及排放速率为 $1.82\text{mg}/\text{m}^3$ 、 0.0824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限值要求；无组织颗粒物、氯化氢厂界最大检测浓度分别为 $0.358\text{mg}/\text{m}^3$ 、 $0.198\text{mg}/\text{m}^3$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的厂界最大检测浓度分别为 $0.204\text{mg}/\text{m}^3$ ， $0.010\text{mg}/\text{m}^3$ ，臭气浓度为 19，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中厂界限值要求。

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pH范围在8.40-8.43，化学需氧量最高排放浓度为17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高排放浓度为43.2mg/L，氨氮最高排放浓度为13.7mg/L，悬浮物最高排放浓度为31mg/L，总铁和总锌未检出，总磷最高排放浓度为0.10mg/L，石油类最高排放浓度为0.08mg/L，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表1中A级标准及东阿县国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4.9dB(A)-60.5dB(A)之间，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

3. 固体废物

见三、（四）款。

（二）环境管理调查

公司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组织、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1、酸洗处理围堰雨水口加阀门；

- 2、酸洗车间顶部进一步密闭；
- 3、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间建设，完善危废管理制度，防治责任制度和危废管理台账，危废间内部设围堰，分区存放；
-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尽快备案；
- 5、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七、验收组名单

见附件。

东阿县潭润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9年7月20日